浙江中医药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学生校外住宿安全责任告知书

依据《浙江中医药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学生校外住宿管理办法》，为切实加强学生住宿管理，保障学生人身安全，维护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和生活秩序，学校原则上不允许在校全日制本科生校外租（住）房住宿。针对个别因特殊情况申请校外住宿的学生，学校特将学生校外住宿安全责任告知家长如下：

1.学生校外住宿期间，可能存在疾病、用电、用气、饮食、交通、治安等等多项安全隐患，家长和学生应当提高安全意识，注意防病、防火、防盗、防抢、防漏电、防煤气中毒、防食物中毒、防交通事故、防人身侵害。

2.学生校外住宿期间，家长应主动获得房主姓名、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，明确学生校外住宿确切地址。

3.学生校外住宿期间，家长应与班主任保持密切联系，主动配合班主任做好学生校外住宿期间的教育管理工作。一旦发生意外情况，应当第一时间与班主任取得联系，告知情况，寻求帮助。

4.学生校外住宿期间，由于学生校外住宿发生的一切人身伤害、财产损失、纠纷事故等，其后果完全由学生本人及家长承担，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浙江中医药大学保卫处报警电话：18906538110

本人已仔细阅读以上内容，没有异议。同意 （学生姓名）校外住宿。

家长签字：

 年 月 日

备注：本安全责任告知书一式三份，一份由学生家长保留，一份由所在学院留底备案，一份由学生处留底备案。